

证券代码：300156 证券简称：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：2014 - 086

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吴道洪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签署高氮钢项目<合作框架协议>的议案》

为明晰高氮钢项目公司股权结构，确保公司持有的高氮钢项目公司股权等权益保值，经与各方平等协商，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达成《合作框架协议》。

《关于签署<合作框架协议>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 年 8 月 14 日